

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3127 号），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60 亿元（含 6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发行安排，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8.80 亿元（含 28.80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，采用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结束，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3.80 亿元，期限为 3+2 年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3.80%；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.00 亿元，期限为 5 年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4.05%。

经核查，本期债券的承销机构：品种一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配 10,000 万元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配 15,000 万元；品种二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配 1,000 万元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配 5,000 万元。上述认购报价公允、程序合规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2月24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簿记管理人/牵头主承销商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2月24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